

证券代码：831104

证券简称：智盛美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山东智盛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马运谦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东智盛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4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2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总经理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编制 2024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智盛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山东智盛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兴荣华审字（2025）第 014 号《审计报告》，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智盛美累计未分配利润 -16,426,371.01 元，为保障公司业务战略调整顺利，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2024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主营业务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变更前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信息服务及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变更后主营业务为口腔医疗器械、义齿加工、口腔耗材等，其中涉及种植体、义齿、美学贴面、嵌体、正畸、门诊装修等相关产品与服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齐鲁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杨天宇、李晓晨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范的要求和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山东智盛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之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

山东智盛美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2 日